

明通鉴目录卷一

是编年经月纬，以考证朔闰及一月内干支，而识其事之所系，仿涑水之例，而稍变通之也。七政之异，纪不备书者，并系之月日分下，仿涑水例，仍增入《明史·五行志》也。年分下各标明正编卷数，以便检寻，此亦温公之原例。中排干支，多据《实录》及《明史》“纪”、“志”诸书，亦有无事而正编不具者，以《长编》成之在先，不复删去，且亦藉以考证干支。其大小建偶有不详者，阙其朔而已。

洪武元年 著 雍涪滩 戊申 （明纪一）

正月

壬申朔。

甲戌，告祀南郊。

乙亥，即皇帝位，建元，定有天下之号曰明。追尊四代祖考妣。立皇后马氏，世子标为皇太子。以李善长、徐达为左、右丞相。诸功臣进爵有差。

丙子，诏告天下。进封皇伯考以下皆为王。

丁丑，宴廷臣于奉天殿。

戊寅，迁新宫。方国珍至京师，赐第。

辛巳，以李善长、徐达等兼东宫官。谕以周公教成王，召公教康王，在居安虑危，不忘武备。马后从上军中，躬习劳苦。及贵，上比之芜蒌豆粥，滹沱麦饭，又对群臣述后贤同于唐长孙皇后。上欲访后族人官之，后不可，乃止。上朝罢，从容谓刘基言：丧乱之民思治安，犹饥渴望饮食，若更（殴）[驱]以法令，譬以药疗疾而加之以鸩也。章溢与刘基同拜御史中丞，溢独持大体，不以搏击为能。

甲申，遣周铸等一百六十四人核浙西田亩。以章溢言定处州七县税粮，视宋制亩加五合，余悉除之。以刘基有功，命青田县勿加，曰：使其子孙传为美谈也。又与基论生息之道，在以仁心行之。

丁亥，御东阁，与章溢、陶安论前代兴亡。又与群臣论学术，安请黜邪说，以兴正道。上曰：仁义，治天下之本。故贾生论秦之亡，在不仁义之过也。汤和进攻延平。遣人招谕陈友定，不答。

庚寅，彗星见昴、毕。

壬辰，胡廷美克建宁。

庚子，汤和克延平，执陈友定送京师，并其子皆诛之。胡美等克兴化，招谕汀州等处，皆纳款，惟漳州路达噜噶齐迪里密实引刀刺喉死。时与陈友定及福州之拜特穆尔并称闽之三忠云。以邓愈为征戍将军，略定南阳以北州郡

是月，杨璟败元兵于永州。宝庆卫百户周迪战死，遣官祭之。元主谕庠庠。更定卫制，置卫、所、千、百户等官。天下朝覲官陛辞，谕以海内初定，与民休息，在于约己以爱人。

二月

壬寅朔，李善长、陶安等进圜丘、方丘及宗庙社稷礼。

癸卯，命汤和提督海运。造舟于明州，运粮输之直沽，以给军食。命廖永忠、朱亮祖由海道取广东。

丁未，诏以太牢祀孔子，仍遣官诣曲阜致祭。

戊申，始祭太社、太稷。陶安议：建屋非宜，若遇风雨，请于斋宫望祭。从之。

壬子，诏衣冠悉如唐制。

癸丑，常遇春克东昌。

甲寅，杨璟克宝庆。

己未，陶安请制五冕，谕：惟祭天地宗庙服衮冕，余四冕皆不用。

壬戌，敕指挥陆仲亨会师取广东。

乙丑，命中书省定役法。议：“田一顷，出丁夫一人，不及顷者，以别田足之，名曰‘均工夫’。”列为图册。并命罢不急之务、浮泛之役。

丙寅，徐达克乐安。

庚午，选国子生国琦等十余人，侍皇太子读书禁中，因厚赐之。

三月

辛未朔，命翰林学士朱升修《女诫》，辑古贤后妃事可为法者，使子孙知所法守。

壬申，杨璟克全州。

甲申，徐达奏下山东州县。近臣请开山东银场，不许。

戊子，谕山东郡县访求贤材，凡仕元者，皆予录用。

辛卯，彗星出昴北，逾月始没。

丙申，邓愈克唐州。

丁酉，克南阳。

己亥，徐达克汴梁，左君弼降。

是月，遣官祭告仁祖陵。

四月

辛丑朔，蕲州进竹簟，却之。命四方无妄献。廖永忠至广州，元行省左丞何真降。遣使驰谕海南、海北诸道，皆纳印请吏。以真识时务，擢行省参知

政事。

丁未，裕享太庙。

戊申，命诸臣图古孝行及身历艰难战伐之事示子孙法守。

徐达大破元兵于洛水，元梁王降，遂取河南路。

己酉，彗星没。

壬子，常遇春克嵩州。

甲寅，分兵下诸山寨。

丙辰，禁宦官预政典兵，因论汉、唐宦官之祸。

丁巳，杨璟克永州。

戊午，元巩县孟夏寨参政李成降。

庚申，元福昌、钧州、许州、陕州守将、知院皆遣人诣大军降。

辛酉，傅友德取福昌山寨。常遇春下汝州，河南悉平。

壬戌，冯宗异克陕州。大军定裕州，执元守将郭云，送京师。上嘉其忠义，释而用之。免山东被兵税粮，并振之。

甲子，车驾幸汴梁，发京师。

丙寅，冯宗异克潼关，李思齐、张思道遁。

是月，曲阜孔克坚来朝，赐宅，留京师。置山东行省，参政以汪广洋为之，陶安为江西参政。

五月

庚午朔，冯宗异调郭兴兵守潼关，回师至陕州，与大将军达俱还河南。

己卯，廖永忠次梧州，元守将拜珠降。朱亮祖次藤州，守将吴镛降。

甲申，月掩犯填星。

庚寅，车驾幸汴梁，召大将军等诣行在。

辛卯，常遇春、冯宗异自河南来谒行在，诏宗异留守汴梁。

癸巳，置中书分省于开封。

甲午，朱亮祖克容州，郁林、浔、贵诸郡悉平。

丁酉，命何文辉扈从，授河南卫指挥使，康茂才守陕州，任亮守嵩州。

六月

庚子朔，徐达朝行在，宴劳，问北征计。谕：元君出塞，毋穷追。

壬寅，上躬祀开封府诸神，遣官祭境内山川。

癸卯，徐达辞行在，命会副将军之师于河阴。

甲辰，元海南、海北道皆纳款。

壬戌，杨璟、朱亮祖克靖江，元僉事特穆尔布哈等死之。

乙丑，赐北征将士夏衣。

戊辰，廖永忠克南宁。

是月，定国子学官制，增设祭酒、司业等官。○遣官祭元察罕特穆尔。

七月 闰附

己巳朔，太白犯斗。○广西左、右江土官纳款降。○元平章阿思兰败遁，遣子僧保请纳款，许之。○邓愈克随州。

壬午，吴复讨新寨，平之。

戊子，廖永忠下象州，阿思兰降，广西平。

庚寅，命振恤中原贫民。

辛卯，上将发汴梁，还京师，大将军等自陈桥人辞。谕诸将克城之日，毋掳掠，毋焚荡，毋妄杀人。

丙申，车驾发开封。

丁酉，杨璟自靖江振旅还。○都下火，延烧永济仓。

是月，舍人周宗请天下府州县皆设学校，上嘉纳之。○广东既平，有南海县民关敏，讨贼被杀，事闻，诏赠官，立祠祀之。

闰月

己亥朔，徐达、常遇春遣将分徇河北地。

庚子，薛显、傅友德至卫辉，元平章龙二走彰德。

辛丑，克卫辉。

癸卯，至彰德，龙二复走，其将陈同知降。

甲辰，下磁州。进攻广平、赵州，皆下之。友德等遂会师于临清。

丁未，车驾还京师。

己酉，大师次临清，水陆之师分道并进。

庚戌，傅友德开陆道。顾时浚闸，通舟师。

癸丑，大师北发，会常遇春已先驱克德州。

戊午，克长芦，扼直沽河，燕都大震。

癸亥，大败元兵于河西务。

丙寅，克通州，元主北遁。

是月，诏定军礼。中书省会儒臣议亲征遣将礼奏之。○诏征天下贤才至京，授以守令。定制，除府州县官，赐白金十两，布六匹。又谕北方守令，安集新附之民。○诏免吴江、广德、太平、宁国、和、滁水旱灾租。

八月

己巳朔。

庚午，徐达克元都。元淮王特穆尔布哈及中书左丞庆通、平章德尔毕什、保赛音布哈、右丞相张康伯、御史中丞穆辰等不降，俱死之，余不僇一人。封

府库图籍，守宫门，禁士卒侵暴。○元翰林待制黄殷仕投井死。左丞丁敬可、郭允中皆死之。献捷京师，送威顺王子六人至京。

壬申，以京师火灾，四方水旱，诏中书省集议便民事。

甲戌，徐达遣人诣东昌，令韩政分兵守广平，又遣华云龙筑元都新城垣。

○张兴祖下永平路。

丁丑，始定六部官制。每部设尚书、侍郎等官，仍隶中书省。又各部设郎中、员外、主事等官佐理。○御史中丞刘基致仕。先是上幸汴梁，令基与李善长居守，遂有隙。至是上以旱求言，基所奏忤旨。会有妻丧，遂告归。

己卯，以元都平，诏大赦。议利害当兴革者。

壬午，上幸北京。定应天为南京，开封为北京。寻改大都路曰北平府，置六卫。

癸未，诏徐达、常遇春取山西，命汤和、冯宗异、杨璟等从行。

甲午，放元宫人。○荧惑犯太微西垣上将。

是月，以滕毅、钱用壬、杨思义、周桢为吏、礼、户、刑四部尚书。初，召南康同知王祎还，与诸臣议礼，坐事忤旨，出为漳州通判。至是上书言祈天永命之要，在体上天生物之心。时上反元政，尚严厉，故祎以为言，上嘉纳之，然不能尽从也。○诏征元故官至京师。

九月

戊戌朔。

癸卯，江西参政陶安卒。安事上凡十有四年，所陈皆王道，所论皆圣学，故君臣契合，宠遇不衰，始终一致。先是安人为侍从，信任方专，有御史忌之，刺其隐微之过者，上命黜其人。中书省谓：御史居言路，有失宜容之。上曰：去小人，当如扑火，及其未盛而扑之，则易为力，否则害滋大矣。上闻安卒，亲制文祭之。

戊申，荧惑犯右执法。

癸亥，诏求天下贤士，讲明治道，有能辅朕济民者，有司礼遣。

乙丑，常遇春下保定。

丁卯，下中山，遂趋真定。元达噜噶齐济农实克章朝服投崖死之。

是月，定正旦朝贺及中宫朝贺仪。

十月

戊辰朔，徐达遣刘聚守河间，兼领府事。

庚午，克怀庆，元平章白素珠弃城遁。遂逾太行，破碗子关，元兵奔溃。分兵进取泽州，克潞州、雄州。

丁丑，车驾还京师。

戊寅，以元都平，布告天下。

甲午，司天监进元所置水晶刻漏，中设二木偶人，自击钲鼓。上曰是作无益害有益也，命碎之。

是月，置京畿漕运司，以龚鲁、薛祥为都转运使。

十一月

戊戌朔。

己亥，诏詹同、文原吉分行各府州县访贤才。

庚子，冬至，始祀天于圜丘。坛二成：第一成昊天上帝，南向；二成东大明星辰，西夜明太岁，用陶安等议也。有司请配祀，上谦让不许，先期亲为文告太庙：南郊竣事，仍恭诣庙廷，告成大礼。

辛丑，建大本堂，取古今图籍充其中，征四方名儒以教太子、诸王。上时临幸堂中，一日，御文楼，问太子读史及汉七国事，太子言曲在七国。上曰：景帝为太子时，以博局杀吴世子，及为帝，又轻听晁错言，黜削诸侯，其曲不专在七国也。

甲辰，以孔子五十六代孙希学袭封衍圣公。立孔、颜、孟三氏学。

癸丑，徐达克赵州，师次保定。元库库遣将攻泽州，杨璟御之韩店，失利而返。○徐达与诸将议直趋太原，皆曰善。

癸亥，上手诏召刘基还。基至，赐赆甚厚，又封其祖、父皆永嘉郡公。

十二月

丁卯朔，徐达克太原，元库库遁走甘肃。

己巳，置登闻鼓于午门外，日令御史一人监之。后又移设于长安右门外，派六科给事中一人监之。